

关于对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 的问询函

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 173 号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9 年度报告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16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24.59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974.72 万元，较去年同期分别下降 7.33%、增长 134.55%和 7.27%。“非经常性损益”项下显示，其他营业外收入为 1.17 亿元。

(1) 请结合报告期内行业情况、分产品销量、毛利率、期间费用等的变化情况，说明你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下滑、主业亏损的原因。

(2) 2019 年第一季度至第四季度，你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32 亿元、1.15 亿元、0.92 亿元和 0.78 亿元，扣非后净利润分别为 336 万元、-296 万元、-366 万元和-2,648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9 万元、80 万元、2,510 万元和 2,446 万元，请结合你公司业务特点、行业季节性等说明你公司四个季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相差较大的原因，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和成本的情况。

(3) 年报显示，上年同期对新疆布尔津盆地油气勘查项目履约

保函计提预计负债 120,65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支出；本期相关给付或赔偿义务已解除，你公司本期将 120,650,000.00 元预计负债转回计入营业外收入，直接增厚你公司本期业绩，由亏转盈。

请补充说明转回时点及转回金额的确认依据，以前期间计提预计负债是否谨慎、合理，本期预计负债转回是否合理，是否存在不当会计调节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报告期内，你公司将全资子公司广东宝莫出售给原控股股东胜利油田长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交易作价为 8,724.21 万元，确认投资收益 361 万元。

(1) 请补充说明上述股权出售依据的评估价格是否公允，投资收益的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专项意见；

(2) 广东宝莫自 2016 年 6 月停工至今，停工期间年均亏损约 638 万元。2017 年你公司将东营宝莫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宝莫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宝莫（北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三家子公司出售给原控股股东胜利油田长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确认处置投资收益 6,948 万元。请补充说明胜利油田长安控股集团收购广东宝莫的原因及合理性，与前次购买三家子公司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其收购你上市公司子公司是否与你公司构成同业竞争，是否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胜利油田长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你公司是否存在未披露的协议或安排，是否刻意为了增厚你公司利润而高价收购相关亏损资产。

3、年报显示，报告期内，你公司全资子公司佳隆长公司收购辽宁能景持有的能景光伏 100% 股权，交易对价为 12,030.80 万元。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光伏发电、销售，2019 年前三季度实现净利润 1,179 万元。交易对方承诺，标的公司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 3 年(即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每年实现的净利润均不低于 1000 万元。交易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增加光伏发电销售业务，实现双轮驱动发展。

(1) 请结合光伏行业的现状、能景光伏的行业竞争格局、所处的行业地位、主要产品及其市场占有情况、主要竞争对手及其主要财务指标、核心竞争力等情况，补充说明你公司收购能景光伏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有利于提高你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2) 请结合能景光伏的历史业绩、在手订单和市场占用情况，补充说明交易对方承诺标的公司于交易完成后三年每年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1000 万元的原因及合理性。

(3) 请补充说明能景光伏的具体评估情况，包括评估方法、评估过程、主要评估参数及确定依据等，评估价格是否公允。请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报告期内，环保水处理业务实现收入 12,783,201.56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2,623,634.40 元，同比减少 49.69%，主要是新疆春风油田含油污水资源化处理 BOO 项目 2019 年 8 月暂停了水处理生产线的运营。请补充说明你公司对该项目的进一步计划和安排，你公司改善环保水处理业务业绩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5、报告期内，你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其中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76.68% ，你对其中第一大供应商采购额占公司采购总额的 58.21%。（1）请结合行业特性、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情况、你公司业务模式与经营策略等，补充说明你公司客户集中度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补充说明你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2）说明你公司近三年前 5 大客户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客户名称、关联关系、主要销售产品、是否为海外客户、是否为新增重要客户等，在此基础上说明公司近三年前 5 大客户结构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6、报告期内，你公司披露的主要控股参股公司中，多家子公司大幅亏损，其中东营宝莫、新疆宝莫、东营力达和博弘化工 2019 年分别实现净利润-2,482 万元、-1,343 万元、-1,076 万元和-3,812 万元。

请补充说明：

（1）上述主要控股参股公司 2017 年、2018 年的盈利情况。

（2）上述主要控股、参股公司目前经营是否正常、亏损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扭亏措施。

（3）请结合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的详细过程说明你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上述亏损公司的固定资产等资产项目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是否应计提相应资产减值准备，以前年度是否足额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7、报告期末，你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4,774.47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1,598.62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3,175.84 万元，较期初减少 46.56%。请补充说明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对象名称、

应收金额等信息，并结合你公司应收账款结算周期、应收账款账龄、期后回款情况等详细说明你公司应收账款大幅减少的原因、应收账款是否已充分计提坏账准备。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8、年报显示，其他应收款项下“外部单位资金往来”期末账面余额为 1,907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前述“外部单位资金往来”的具体内容、对方名称及对应金额、应收账款账龄等。欠款方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自查是否存在《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性质款项；如存在，请说明你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及披露义务情况。

9、报告期内，你公司存货期末余额为 9,124 万元，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均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 请结合你公司产品类型、销售量等情况，补充说明存货是否与产品销售收入变动幅度相匹配，是否出现产品滞销的情形；

(2) 请从产品分类、产品价格、原材料采购价格的变动情况等方面，具体说明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在 6 月 19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山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20 年 6 月 12 日

